

##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12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8月17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2年1月18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股份。2022年2月16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1,499,800股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2022年2月18日至2023年2月17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1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2022年2月18日至2023年8月17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数量为1,489,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1%。

## 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情况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3年8月17日届满。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特殊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召开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展期12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8月17日。

在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价格情况择机出售公司股票，若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事宜已经出席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8月17日。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日